

广西精准脱贫攻坚简报

2020年第15期（总第325期）

广西壮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编

领导批示

平南县积极做好脱贫攻坚 普查试点工作

脱贫攻坚普查综合试点工作开展以来，平南县积极探索“321”服务保障工作模式，为普查工作组在普查现场登记入户前、入户时、入户后提供全流程服务，切实提升普查登记效率和质量。

一、提前发放“一表一册一书”“三份”辅助材料

结合建档立卡贫困户“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享受扶贫政策的情况，以镇村为单位，通过行业部门数据比对、筛查整合、分类罗列，全面梳理建档立卡以来的到户扶贫有关政策，逐村逐户制定“一表一册一书”（政策核查清单表、政

策解读手册、政策受益告知书)。在清查摸底阶段,将政策受益书发到建档立卡贫困户手上,确保建档立卡贫困户记得起自己享受的政策情况。在入户登记前,将政策核查清单表、政策解读手册提供给普查工作组,帮助普查员和普查指导员提前熟悉掌握普查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家庭基本情况,进一步了解扶贫政策特别是本地的扶贫政策情况,确保入户访问过程更有针对性,有效节省缩短现场登记时间,提高普查登记效率和准确度。

二、创建“两级”数据处理中心

创新建立县乡两级数据处理中心,专门服务普查综合试点工作,建立情况收集、核实、反馈工作机制,在普查入户登记过程中,根据普查工作组需要,迅速做好入户登记有关情况的回应。以试点乡镇为单位,建立数据处理工作群,县级由教育、医保、卫健、水利、民政、残联、自然资源、公安、住建、人社、农业、农信社等19个行业部门业务骨干组成,乡镇由扶贫工作站干部、扶贫信息员、驻村工作队员等熟悉扶贫业务的人员组成,负责核实普查组反馈各类问题,提供普查组所需佐证材料。同时,试点乡镇在村委成立综合试点业务协调组,由一名扶贫分管领导带领4名扶贫信息员驻留村委,专人对接普查组现场提出的问题,快速反馈普查数据处理工作群,由数据处理中心及时梳理分类,以最快速度提供政策解读或相关佐证材料,确保高效解决问题。

三、发挥“一组”跟踪溯源作用

在县乡数据处理中心快速解决问题的同时,乡镇综合试点业

务协调组实时收集汇总普查登记反馈问题答疑和佐证材料的情况，实现当天普查结束，马上将汇总表传送县级，方便普查组普查指导员、数据审核员审核数据时，县数据处理中心即时配合查证问题答疑是否遗漏、佐证材料是否齐全。如出现遗漏、需要补充现场佐证材料的，由县数据处理中心反馈乡镇，及时组织业务协调组到现场收集佐证材料，确保当天疑虑问题当天解决，从根本上保障普查现场登记数据质量和整体工作效率。

（平南县脱贫攻坚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张羽君 冯柳明）

浦北县扎实抓好扶贫产品认定

浦北县扎实推进扶贫产品认定溯源工作，组织龙头企业申报全国扶贫产品认定，从2020年3月11日到3月30日，首轮申报12家供应商25款产品已全部通过市县扶贫办审核，10家供应商22款产品通过省级审核。

一、抢抓机遇，按下“快进键”

一是明确主体责任，周密部署工作。明确各参与消费扶贫的企业、合作社作为申报全国扶贫产品目录的主体，及时抓住消费扶贫的扶贫产品认定范围由原来的只限33个国家级贫困县扩大到全区有扶贫开发任务的县（市、区）的机遇，主动申报拟纳入全国扶贫平台进行销售的产品目录。县扶贫办联合县农业农村局、商务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职能部门，引导、指导各企业、合作

社参与消费扶贫，为符合条件的企业、合作社做好办理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三品一标”等相关服务工作。县扶贫办加强与自治区、钦州市主管部门的汇报沟通，解决扶贫产品列入全国扶贫产品销售平台目录进行销售的难点问题。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列出符合条件的相关企业、合作社名单，县扶贫办、农业农村局、商务局等迅速组织各企业、合作社对上级部门消费扶贫政策措施进行分析研判，指导企业、合作社完善相关申报材料。

二是加强业务培训，主动服务企业。优先选取第一批 17 家带贫效果明显的企业参加扶贫产品认定培训，提高企业对扶贫产品认定重要意义的认识，掌握认定方法和步骤，调动企业申报积极性，强调加强扶贫产品上市质量管理，确保产品质量合格，打造好浦北农特产品地标品牌，通过消费扶贫有效增加建档立卡贫困户收入，稳固脱贫成果。

三是制定工作方案，克服疫情影响。制定“一申请，一认定，一公示”工作方案，明确认定标准、申报程序、申报时间和申报工作要求，扎实推进扶贫产品认定工作。与疫情防控工作相结合，建立县级消费扶贫工作群，线上指导企业办理各种证明，日夜开展业务服务指导，让信息多跑路，人员不跑腿，既提高了工作效率，又做到了“防疫”“战贫”双促进。

二、线上申报，把牢“标准关”

一是广泛宣传，动员申报。通过线上渠道，精心设置议题，

创新传播方式，大力讲述消费扶贫的重要意义和生动事例，激发社会各界参与消费扶贫的积极性。发挥各行业主管部门密切联系市场的优势，广泛动员各市场主体参与扶贫产品及供应商申报。

二是主动对接，优化流程。拟认定扶贫产品及供应商向县扶贫办提出申请，按要求提交相关佐证资料，审核通过后在消费扶贫工作系统中填报。县扶贫办在征求县财政、农业农村、市场监管、应急管理、生态环境、商务、税务、工商联等部门意见基础上，重点就供应商资格资质、经营现状、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缴税纳税、环境保护、带贫益贫等情况进行审核，对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和产品进行公示，公示内容主要包括产品名称、所属品类、生产单位、带贫成效、认定单位等，无异议后，上报市级扶贫部门复核。

三是确保质量，打造品牌。以“长寿、富硒、生态”为特色大力宣传农特产品，打造农特产品驰名品牌。首轮申报的产品中就有浦北县健翔食品厂的富硒花生等农特产品、广西北部湾珠香橄榄食品有限公司的橄榄果等绿色有机食品认证等“三品一标”产品。

三、线下联动，织密“安全网”

一是对内强化部门监管。各供应商完成线上申报后，由县扶贫办将初步认定的供应商名录和产品清单移送县各行业主管部门严格按照国家、自治区的相关要求审定重点扶贫产品及供应商，做好产品认定和动态管理工作。在有效期内，若产品状况、带贫

情况等发生变化，各行业主管部门及时组织核查并向县扶贫办出具书面报告，对不再符合认定条件或出现问题被核实的产品，由县扶贫办根据行业主管部门意见逐级报告将其清理出《扶贫产品目录》并公布。

二是对外强化社会监督。各行业主管部门完成审核后，通过线上线下渠道公示 5 天，对有异议的产品和申请主体，公众可向市场监管、农业农村、税务、农经等部门或 12317 扶贫监督举报电话反映情况。对出现公众投诉、媒体曝光等情况的产品，县扶贫办和行业主管部门及时调查反馈处理结果。

三是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县扶贫办定期会同相关部门对扶贫产品带贫成效、产品质量和市场价格等情况进行抽查核查，确保扶贫产品的质量合格、价格合理、带贫真实，坚决防止打着消费扶贫的旗号敛财牟利。对有违法违规行为市场主体所生产的产品或出现严重质量和食品安全问题的产品，一经查实，立即将其清理出《扶贫产品目录》，并将相关市场主体纳入扶贫失信黑名单，情节严重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追究责任。

（浦北县脱贫攻坚信息宣传办 王振西 吴达立）

玉州区三举措保障贫困劳动力稳岗就业

玉林市玉州区紧盯“就业一人，脱贫一户”目标，采取政策引领、量身定做、牵线搭桥等措施，扎实推进贫困户就业工作，拓宽贫困户就业渠道。

一、政策引领，确保返岗稳岗全覆盖

一是实施就业监测。对已就业的劳动力加强监测，创造稳定的就业条件，确保这部分已就业的劳动力稳定就业、不失业。如发现贫困户家庭有劳动力失业的情况，当月就安排临时性扶贫岗位就业，或推荐到工矿商贸企业就业。目前已返岗就业的 7404 人贫困劳动力就业稳定。

二是落实就业政策。实施稳岗补贴，2020 年 2 月—6 月期间赴广西区外务工或在玉州区就业扶贫车间、企业稳定就业的贫困劳动力，按照疫情期间工作月数，给予每人每月 400 元稳岗补贴；落实交通补贴，对前往广东等外省务工的贫困劳动力发放 400 元交通补贴。至目前，通过激励补助措施，实现贫困劳动力跨省务工就业 1092 人。

三是加快复产达产。提高带动就业补贴，加快扶贫车间复产达产。对 2020 年 3 月 31 日前复工复产的就业扶贫车间，6 月 30 日前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的，带动就业补贴提高至 2000 元/人，所需资金从就业补助资金列支。目前，玉州区 15 个扶贫车间 100%

复工,复工劳动力 1450 人,其中贫困劳动力 256 人。

二、量身定做,突破零收入促达标

一是**重新安排就业**。打零工的贫困劳动力,介绍到工矿商贸企业就业。发挥玉林城区专业市场优势增加就业,充分发挥宏进农批、毅德、中药港和香料市场等四个大型专业市场多类型就业岗位需求优势,在吸纳就业 14500 多人的基础上,推荐 320 多名贫困劳动力就业。发挥辖区内服装加工 300 多家企业、2000 多户注册个体工商户、300 多家作坊的劳动密集型企业优势,引导提档升级,吸纳近 10000 人就业,贫困劳动力 400 多人,其中今年新就业 100 多人。

二是**设立临时性岗位**。结合疫情防控和生产生活需要,新增开发保洁环卫、防疫消杀、测温员、巡查宣传等村级临时性扶贫岗位,目前共开发临时扶贫岗位 162 个,除安排解决因疫情暂未找到工作的 138 名贫困劳动力就业外,重新安排 24 名就业难的群众就业。

三是**设置公益性岗位**。结合实际设置扶贫公益性岗位,优先安排贫困劳动力上岗。目前共增设扶贫公益性岗位 206 个,解决了贫困家庭需要照顾不能外出务工、计划县外务工但还未找到工作、因病(不是重病)不能外出务工的 206 名贫困劳动力就业。

三、牵线搭桥,促进发展增加收入

一是**实施线上就业招聘**。为做好疫情防控,降低疫情传播风险,玉州区从 2 月 15 日起,将每年现场开展的“春风行动”暨扶

贫就业招聘会改为线上招聘。目前，网络招聘活动已发布 6 期，累计发布 100 多家企业招聘信息，在线提供岗位数 3900 多个，电话回访推荐服务 2000 多人次，意向就业人数 500 多人。

二是落实招工激励措施。出台《解决玉州区重点企业招用工问题工作方案》，对 2020 年 3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组织输送务工人员到玉州区企业工作的推荐介绍人给予 200 元/人，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给予 250 元/人的奖励。目前，通过多种形式牵线搭桥为玉州区的工矿商贸企业推荐意向就业 1200 多人，解决 170 多名贫困劳动力就业，有效缓解企业用工难局面，保障了 61 家规上工业企业和 173 家限上批零住餐企业复工用工，实现规上工业企业和限上批零住餐企业百分百复工。预计患病治愈和春耕后需要就业 228 人。

三是做好粤桂劳务输出服务。利用数字化玉州信息系统构建用工与就业需求交流平台，在信息系统增加粤企用工与就业需求 APP 模板，吸引广东用工企业在系统发布用工需求信息，把玉州区贫困劳动力就业需求信息整理分类上传用工需求 APP 模板系统。粤桂用工与就业服务平台计划在 4 月底建成，届时玉州区贫困劳动力输出将实现用工需求与就业需求无缝对接。

（玉州区扶贫办 陈 春）

报：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及 24 个定点帮扶广西的中央国家机关和有关部门，自治区党委、人大、政府、政协领导，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院长、自治区检察院检察长，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大办公厅、政府办公厅、政协办公厅。

送：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成员，区直、中直驻桂定点帮扶单位及各民主党派广西区委和自治区工商联，驻桂军警部队，各市市委书记、市长、党委政府分管扶贫工作的领导，各县（市、区）委书记、县（市、区）长、党委政府分管扶贫工作的领导，各市、县（市、区）党委办公室、政府办公室、党委组织部、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驻村扶贫工作队员及自治区下派挂职干部，各有关新闻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2020 年 4 月 17 日印发

联系人：朱汝胜

联系电话：0771—2898117 投稿邮箱：gxtpxcb@163.com